

澎湖縣立文國民中學校園性別事件

申請調查／申復 委任書

茲委任受任人_____為代理人，就委任人因受

疑似性侵害

疑似性騷擾

疑似性霸凌

提出 申請調查 提出申復，有為代理之權，並有
但無

撤回申請/申復之特別權限。爰依規定提出本委任書。

此致

澎湖縣立文光國民中學性平教育委員會

委任人簽名：_____（代號：_____年籍詳如對照表）

受任人簽名：_____（請詳填）

受任人住居所：_____（請詳填）

受任人聯絡電話：_____（請詳填）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